



台灣地方法務局處的角色及功能-兼述台灣地方自治法規的設計

The Functions of Local Affairs Bureau in Taiwan and it's Local Legislation under the Local Government Law



報告人：陳朝建博士
2016年7月6日





業務展望

- 配合本市市政建設及重大事件，適時提出相關法律意見研究：

如水湳經貿園區臺灣塔興建之續處建議報告，及104年捷運工程吊掛工程鋼箱樑時不慎掉落路面，並造成人員傷亡及財產損失之重大工安事件等，本局均適時提供相關法律意見供業務機關參考。

- 協助各業務機關釐清法令適用疑義，並提供良好法制會稿品質：

適時提供本府各機關諮詢意見（如法律疑義之解釋、契約會稿時協助審查合約），並維護本府權益，另視需要舉辦在職訓練及進修學習之相關研習，增進本府同仁依法行政能力，進而正確執行公務以保護民眾權益。



法規審議業務

- 自治法規之研議、審查、公（發）布及報中央核定(備查)
- 府級行政規則之研議、審查
- 本府法規委員會幕僚業務
- 法制作業研究與各機關法律疑義會稿
- 臺中市法規資料庫建置及管理
- 辦理本府及協助、督導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業務、本府國家賠償事件之審議及協議、本府國家賠償事件求償事項之審議。

業務展望

- 積極協助各機關全方位法制工作，落實依法行政。
- 精進法規標準作業流程，漸次推動法案影響評估。
- 辦理國賠業務輔導，協助各機關正確迅速處理國家賠償案件。持續辦理講習、座談，並辦理年度「處理績效考核」。蒐集各機關意見，檢討國賠案處理流程、求償基準及績效考核指標，以落實依法行政。

7

訴願法令之研討
及宣導

訴願案件之審議

行政救濟

臺中政府訴願審議
委員會(成員15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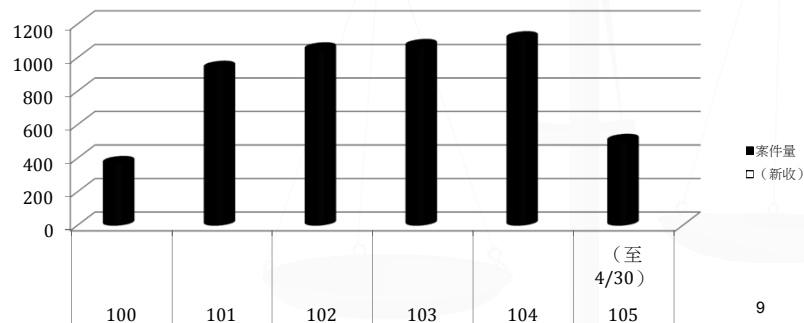
訴願業務之規劃及輔導

8

訴願案件之審議

依訴願法第85條規定，訴願案件應自收受訴願書次日起3個月內辦結，必要時並得延長2個月。惟為提高行政效率並保障人民權益，本府之訴願案件自合併以來，全部在3個月期間辦結，辦案績效優異，並屢獲行政院嘉勉。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至4/30)
案件量 (新收)	365	933	1043	1063	1109	497



9

業務展望

- ✓ 強化訴願制度效能
 - (1)強化訴願委員會結構。
 - (2)「專家鑑定」模式。
 - (3)加強訴願業務輔導。
 - (4)持續辦理訴願法規與實務講習。
- ✓ 加強便民服務
 - (1)強化訴願線上服務的便利性。
 - (2)加強訴願法令宣導。
- ✓ 全面推行無紙化會議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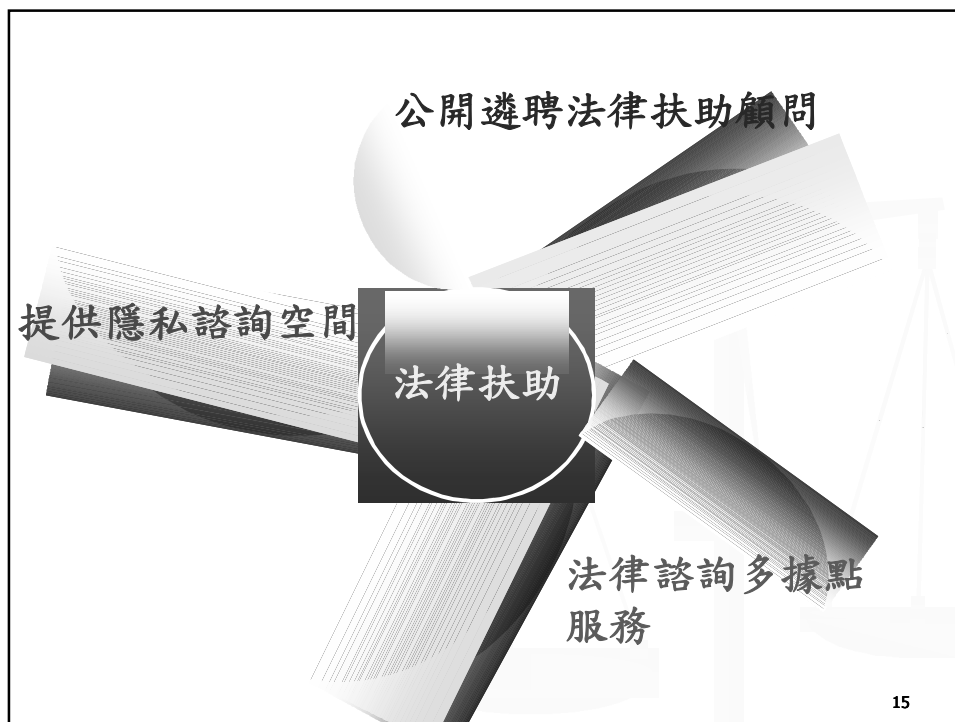
業務展望

- 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
 - 加強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定期辦理採購爭議法規與實務講習。
 - 協助調解委員於調解建議書或調解方案載明理由及依據，積極促成機關與廠商調解成立，避免訴訟程序耗費時日，影響本府各項工程及業務之推動。



業務展望

- 調解行政
 - 舉辦調解業務法令講習及實務座談會。
 - 加強宣導調解功能。
 - 建置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訂定統一調解作業流程表及調解筆錄範本，以提升調解效能。
 - 舉辦調解業務參訪。



業務展望

- 法律扶助
 - 逐步增加法律服務時日、場次。
 - 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推動視訊法律諮詢服務。
 - 依本府法律扶助顧問遴選要點及法律扶助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公開遴聘法律扶助顧問。

法律行動專車

- 為兼顧城鄉平衡、體恤民眾往來市府舟車勞頓，自去年起推出「法律行動專車」服務，並配合「和平專案」政策設計，再增開一班專車前進和平，以減少和平區居民的交通奔波勞頓。
- 藉由法律行動專車提供就近服務，增加原住民地區的服務能量。

法律行動專車前進和平區公所時程表

104年5月22日（五）	104年9月3日（四）
105年3月29日（二）	105年9月27日（二）

17



18

策進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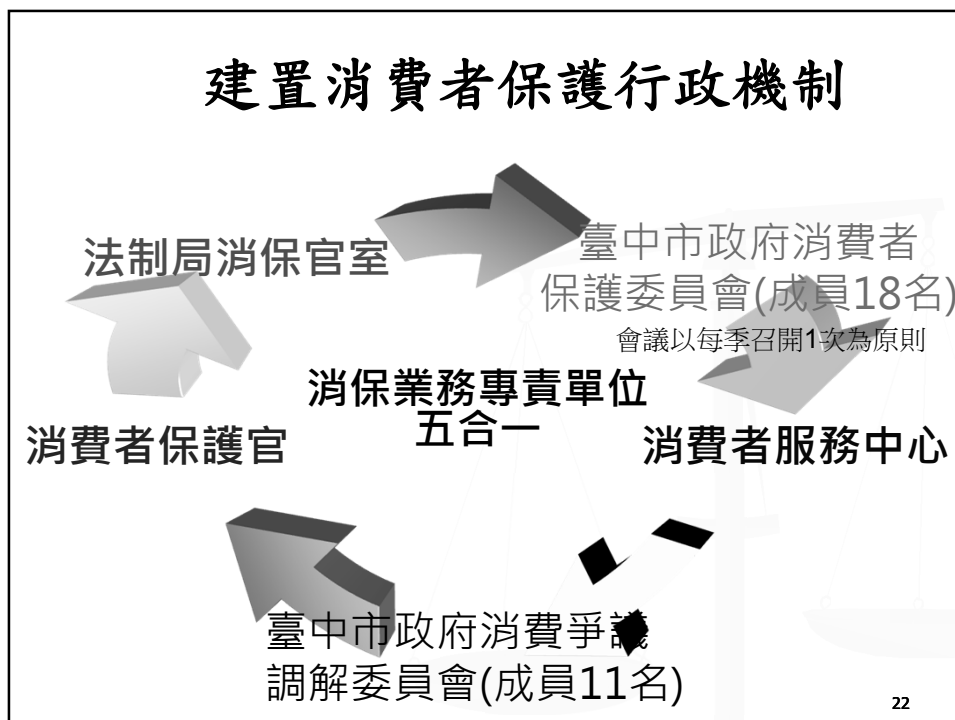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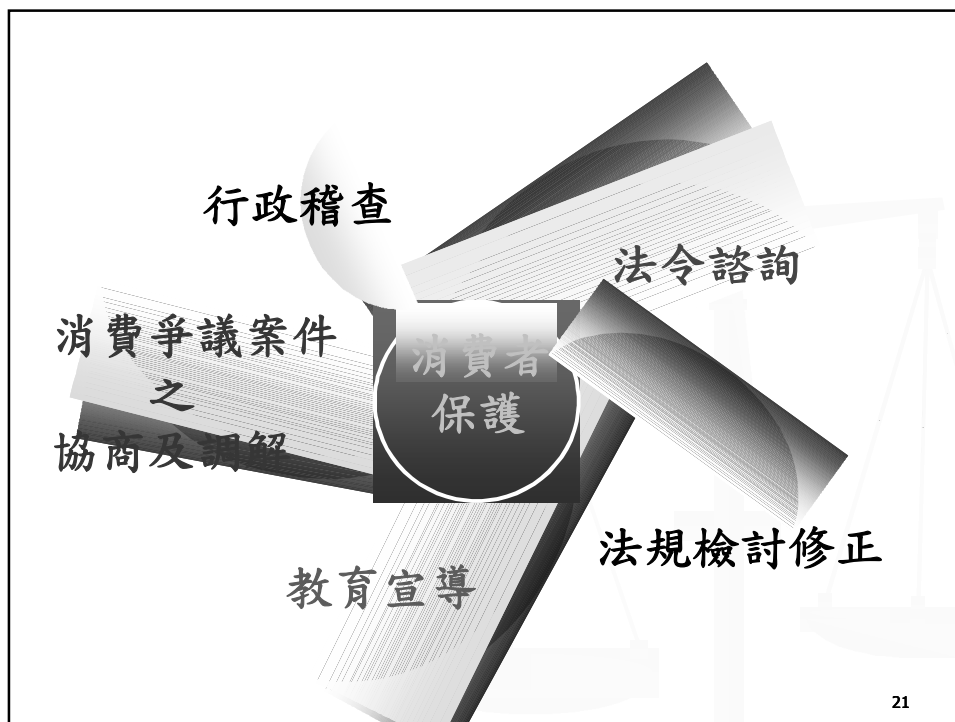
- 建置本府行政罰鍰案件移送執行作業系統
- 統一裁處書格式及製作裁處書範本
- 訂定罰鍰案件清理及管考計畫
- 建置罰鍰影像管理系統
- 推動罰鍰多元繳費管道服務
- 建置罰鍰案件線上查詢系統及單一窗口
- 辦理行政執行研習課程及執行法令宣導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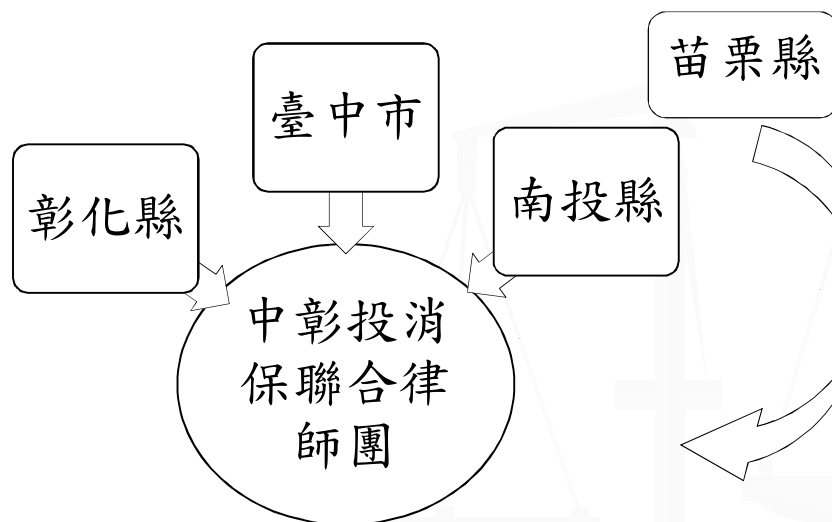
業務展望

- 強化與各執行分署電子作業聯繫功能，提升執行效率與品質
- 協助裁處機關健全罰鍰案件稽催管考措施，提升欠繳案件完成移送比率
- 協助經濟困頓之弱勢義務人，轉介社福機構，維護國家債權及兼顧社會關懷
- 未來將逐步建置線上及行動繳費管道，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20



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



23

宣導計畫

- 府內消保委員會議決議：
 - 目的事業自辦宣導(公會、工會)：
 - 各目的事業機關專業講習宣導
 - 消保作為納入業者評鑑事項
- 各機關業務宣導設攤
- 推動大型旅展禮券健檢活動
- 樂活臺中-食安APP計畫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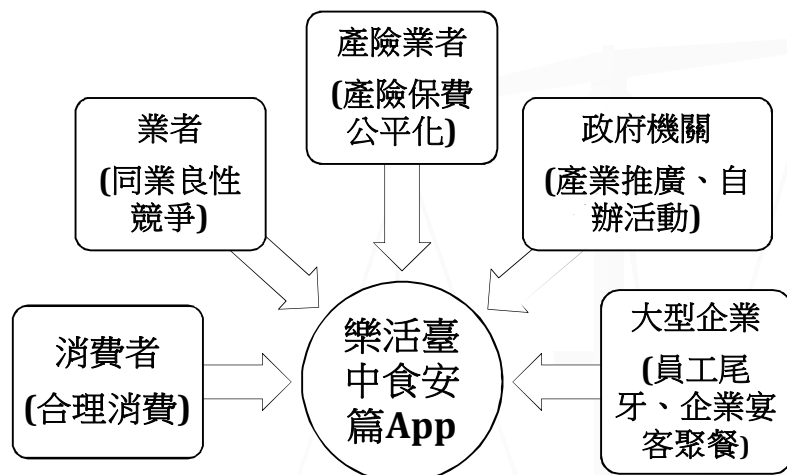
樂活臺中-食安APP

用消費者的力量翻轉餐飲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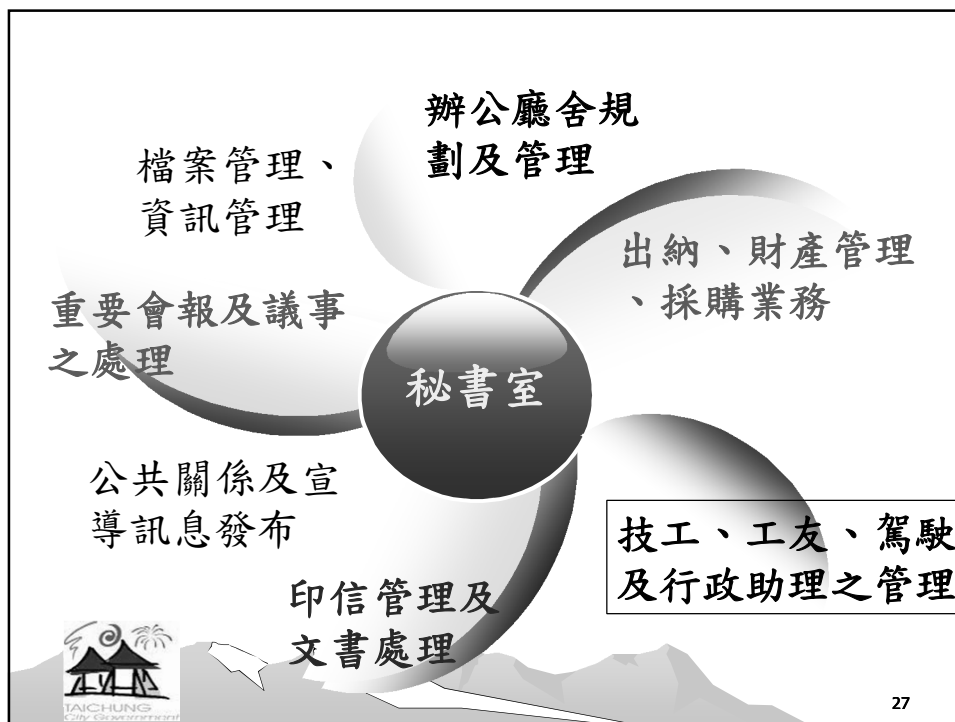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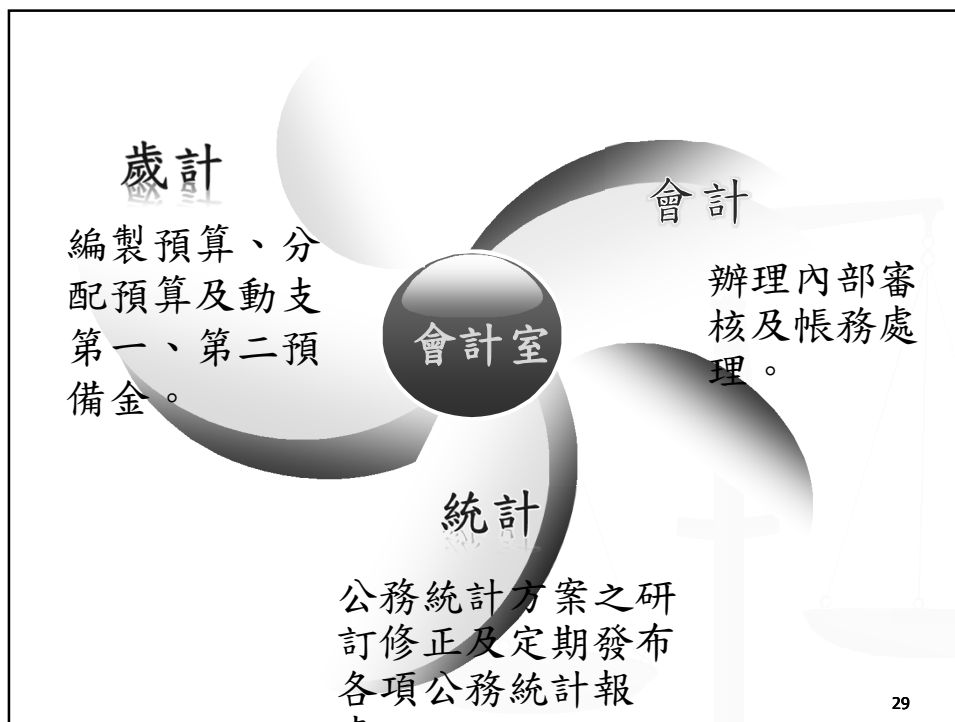
25

樂活臺中食安App 影響深遠度及其效益



26





台灣地方自治法規制度

立法相關理論

- ◆ 依法行政原則
 - 一、法律優位原則
 - 二、法律保留原則
- ◆ 法源位階效力
 - 一、憲法
 - 二、中央法規標準法
 - 三、地方制度法

31

法律優位原則

- 意義：行政機關之行為應受到法律的拘束
- 實質內容：
 - 一、受憲法約束
 - 二、受法律之拘束
 - 三、受一般法律原則之拘束

32

法律保留原則

- 意義：需有法律授權
- 層級化法律保留：
 - 一、憲法保留
 - 二、絕對法律保留
 - 三、相對法律保留
 - 四、非法律保留

33

地方自治法規法制作業程序

- ◆ 自治法規種類
- ◆ 自治條例有關行政罰之規範
- ◆ 法律保留原則在自治立法權的體現
- ◆ 法律優位原則與自治法規之監督

34

依臺灣地方制度法 自治法規之種類

- 自治條例
- 自治規則
- 委辦規則
- 自律規則

35

自治條例 (地方制度法第26條規定)

- 應分別冠以各該地方自治團體之名稱
- 直轄市法規、縣(市)規章就違反地方自治事項，得規定處以罰鍰或其他種類之行政罰
- 罰鍰之處罰得依相關法律移送強制執行
- 罰鍰之處罰-最高以新臺幣十萬元為限，並得連續處罰
- 其他行政罰之種類
- 核定後發布或報備查

36

自治條例作業流程

- 提案機關擬定草案作業
- 臺中市政府法規委員會審議作業
- 臺中市政府市政會議審議作業
- 臺中市議會審議作業
- 公布作業

37

自治規則

（地方制度法第27條規定）

- 自治事項--得依法定職權或法律、基於法律授權之法規、自治條例之授權訂定
- 應分別冠以各該地方自治團體之名稱
- 除另有規定外，應於發布後分別函報備查並函送各該地方立法機關查照

38

委辦規則

（地方制度法第29條規定）

- 為辦理上級機關委辦事項
- 依法定職權或基於法律、中央法規之授權
- 應函報委辦機關核定後發布
- 名稱準用自治規則

39

自治規則（含委辦規則） 作業流程

- 提案機關擬定草案作業
- 臺中市政府法規委員會審議作業
- 臺中市政府市政會議審議作業
- 發布後報備查或查照

40

自律規則 (地方制度法第31條規定)

- 地方立法機關
- 除另有規定外-由立法機關發布並報備查
- 與憲法、法律、中央法規或上級自治法規牴觸者，無效

41

自治條例有關行政罰之規範

- 層級上的限制
- 裁罰種類及強度上的限制
- 生效程序上的限制

42

法律保留原則在自治立法權的 體現－地方制度法第28條規定

- 法律或自治條例規定應經地方立法機關議決者
- 創設、剝奪或限制地方自治團體居民之權利義務者
- 關於地方自治團體及所營事業機構之組織者
- 其他重要事項

43

法律優位原則與自治法規 之監督

- 自治條例--與憲法、法律或基於法律授權之法規或上級自治團體自治條例牴觸者，無效
- 自治規則--與憲法、法律、基於法律授權之法規、上級自治團體自治條例或該自治團體自治條例牴觸者，無效
- 委辦規則與憲法、法律、中央法令牴觸者，無效
- 函告無效
- 有無牴觸發生疑義時得聲請司法院解釋之

44

感謝聆聽

